

**2023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部门决算公开**

2024年9月29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承担辖区内劳动就业、劳动保障监察执法等劳动行政综合管理和社会保险经办服务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部门构成看，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部门本级决算组成，无下属预算部门。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788.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788.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88.75	本年支出合计	58	9,788.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788.75	总计	62	9,788.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部门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788.75	9,788.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88.75	9,788.7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10.15	1,010.1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0.15	1,010.15							
20807	就业补助		8,443.02	8,443.02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24.36	24.36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114.37	114.3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4,928.56	4,928.5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738.93	2,738.93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40.5	40.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96.3	596.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29	20.29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29	20.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29	315.2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29	31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部 门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9,788.75		9,788.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88.75		9,788.7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10.15		1,010.1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0.15		1,010.15			
20807		就业补助	8,443.02		8,443.02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24.36		24.36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114.37		114.3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4,928.56		4,928.5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738.93		2,738.93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40.5		40.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96.3		596.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29		20.29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29		20.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29		315.2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29		31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 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拨 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788.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788.75	9,788.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88.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9,788.75	9,788.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788.75	总计	64	9,788.75	9,788.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9,788.75		9,788.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88.75		9,788.7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10.15		1,010.1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0.15		1,010.15
20807	就业补助		8,443.02		8,443.02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24.36		24.36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114.37		114.3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4,928.56		4,928.5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738.93		2,738.93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40.5		40.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96.3		596.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29		20.29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29		20.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29		315.2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29		31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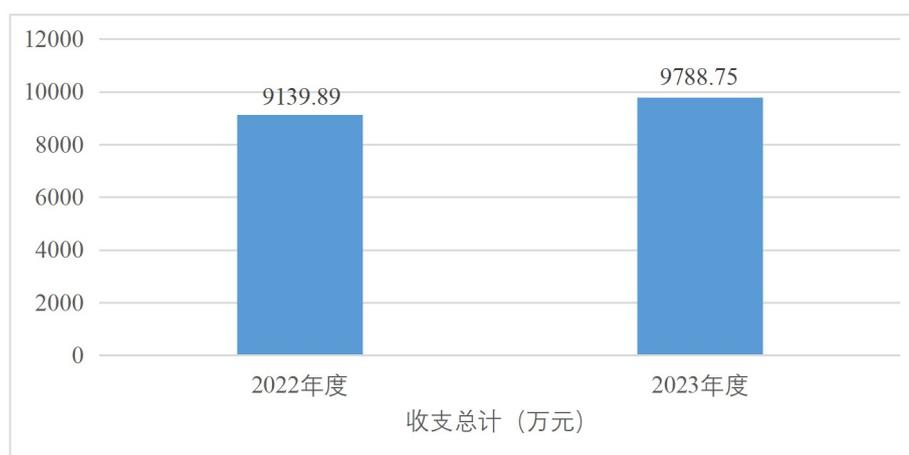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9,788.7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48.86万元，增长7.1%，主要原因是各项就业政策标准调整、申报人数增加等增加就业专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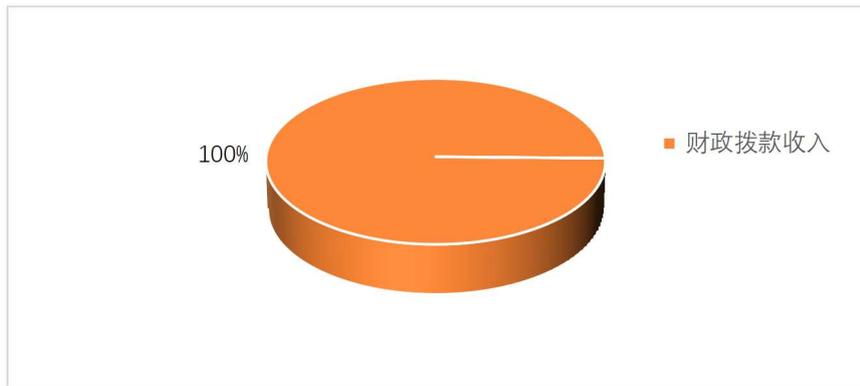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9,788.7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648.86万元，增长7.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788.75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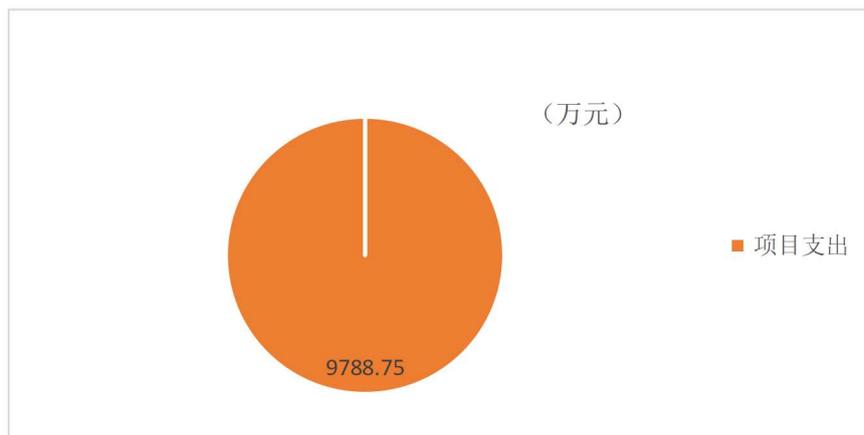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9,788.7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648.86万元，增长7.1%。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9,788.75万元，占本年支出1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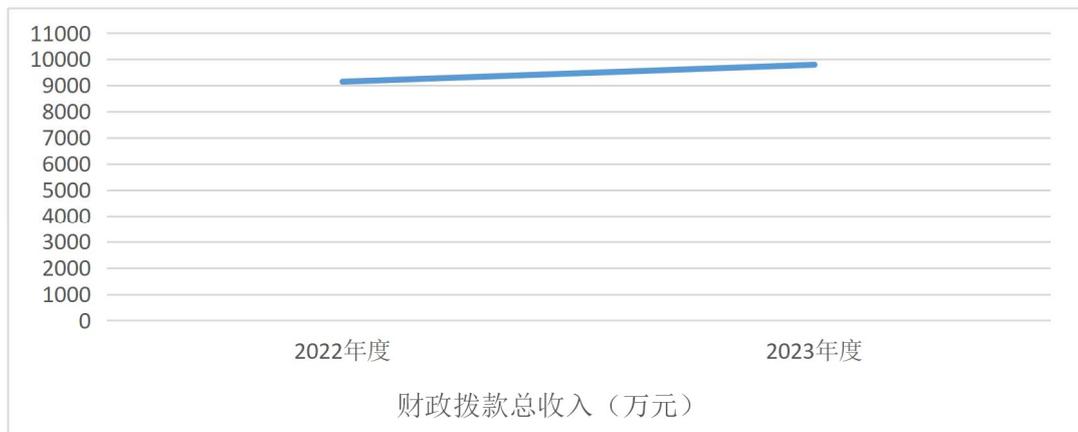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788.7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48.86万元，增长7.1%。主要原因是各项就业政策标准调整、申报人数增加等增加就业专项财政拨款资金收入、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788.75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648.86万元。增加7.1%，主要原因是各项就业政策标准调整、申报人数增加等增加就业专项财政拨款资金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788.7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增加648.86万元，增长7.1%。主要原因是各项就业政策标准调整、申报人数增加等增加就业专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788.75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788.75万元，占100%。主要是用于就业专项、支农返汉群体帮扶以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业务经费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1,552.68万元，支出决算为9,788.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7%。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9,788.75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公共服务专项8,778.6万元，主要成效帮扶支农返汉群体18人，城镇新增就业43183人，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6319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1208人等，做好了重点人员的民生保障工作；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业务经费1,010.15万元，主要成效完成市级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如社会保险扩面净增9.39万人次，劳动争议仲裁结案率98.1%，城镇新增就业43183人等，提升了社会保险经办服务质量，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和待遇。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107.62万元，支出决算为1,010.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减少调处中心建设尾款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800万元，当年无支出。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区财政局要求进行账务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4万元，支出决算为24.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职业介绍补贴申报量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培训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4.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职业培训补贴申报量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928.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4.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社会保险补贴申报量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660万元，支出决算为2,738.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6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益性岗位开发量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技能鉴定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3万元，当年无支出。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无申报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员。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促进创业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次性创业补贴申报条件有调整，导致申报数量减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33万元，支出决算为59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9.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吸纳就业补贴申报量增加。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22.96万元，支出决算为20.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主要因政策未按照预计调整，全年补贴支出减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款）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无支出，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区财政要求调账不列入我部门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0万元，支出决算

为315.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益性岗位开发量增加。

13.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8万元，支出决算无支出，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政策调整未产生创业担保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71.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0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38.9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71.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

额771.9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本级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2个，资金9788.7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一级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1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9,788.7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得分在95分以上，详见第六部分附件《2023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根据财政支

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2个一级项目。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10.15万元，执行数为1,010.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社会保险业务经办、劳动争议仲裁、就业创业以及劳动监察工作的有序开展，举办公益性招聘会52场，劳动用工年检5032户，劳动争议仲裁调解率78%，劳动争议仲裁结案率98.1%，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目标值43183人，社会保险（工伤、失业、养老）扩面净增人数9.39万人，保障了劳动者合法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树立政务服务新形象，呼叫中心客户满意度100%，经办服务满意度（双评议）99.9%。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与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无偏差，目标均已完成。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及时进行年中预算调整，并同步进行绩效目标的调整。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绩效目标无法完全实现、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及时进行预算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二是对项目进行实时监控，针对进度滞后的项目安排专人负责，加强协调与推进力度，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2.公共服务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调整预算数为8,788.74万元，执行数为8,778.6万元，完成预算的99.9%。主要产

出和效益是：坚持贯彻落实社会保险各项政策，持续推进社保经办服务转型，支农返汉群体帮扶18人，享受培训补贴1042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8138人，就业补助发放准确率99%，城镇新增就业人数43183人，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6319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1208人，零就业家庭帮扶率困难人员帮扶率100%，从服务对象满意度来看，做好服务工作，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双评议）99.9%。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存在预算偏差，主要因支农返汉群体帮扶市级补助转移支付资金下达较晚，造成10.14万元尚未使用，拟结转下年。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及时进行年中预算调整，并同步进行绩效目标的调整。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绩效目标无法完全实现、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及时进行预算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二是对项目进行实时监控，针对进度滞后的项目安排专人负责，加强协调与推进力度，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2024年部门预算调整及2025年度部门预算编制重要依据。根据预算执行情况适当调整各项目资金支出结构，实行资金安排与绩效自评结果挂钩机制，同时根据绩效自评结果，确定下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指标完成情况的跟踪监控方向。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抓党建，创品牌，党建工作再树形象

党建工作再树形象。按照市人社局统一部署，4月上旬市人社局东湖分局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印发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小组。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心入身至开展5个课题的调查研究，结合领办民生实事问题清单、调查研究问题清单和下基层实践活动清单，查摆检视整改问题，推进主题教育走深走实。着力抓好党建工作，严肃党内组织生活，调整党小组设置，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组织党员干部参加“学习二十大、践悟新思想”知识竞赛，一名党员荣获“学习达人”称号。如期完成支部新一届支委换届，选举产生新一届支委班子。开展英雄城市党员先锋队创建活动，3月份分局党支部被市委市直机关工委授予2022年度争创新时代英雄城市先锋队“十佳党支部”称号。深入推进分局支部“追光逐梦·情暖民生”党建品牌育树。6月下旬，分局支部书记、局长杨延飞同志作为报告团成员，参加全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2周年“奋进新征程、建功英雄城”先进事迹报告会，报告先进事迹，展示了人社干部优良形象。

二、惠民生，增福祉，民生保障兜牢兜实

一是加强就业政策宣传，提升就业优惠政策落实覆盖率。通过微信公众号宣传、深入企业园区、街道社区指导等方式，提升政策落地精准度。今年惠企惠民户数人数和就业资金支出规模增幅明

显，高新区享受就业政策人数覆盖率高于市下达目标。二是服务企业用工，促进人岗对接。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民营企业招聘周”等主题招聘会40场，召集500余家企业提供岗位1.2万余个，达成意向1142人。累计开展微招聘活动185期，共召集760家企业提供岗位1.14万个。三是突出重点群体做好就业帮扶。对零就业家庭、贫困及残疾家庭、就业困难毕业生等采取上门服务，提供“一对一”就业指导和帮扶，就业推荐不少于三次。累计跟踪帮扶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428人，已落实就业去向409人。

三、建机制，简流程，社保服务更暖人心

一是完善“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的社会保险综合柜员制办理模式，着力推进社保业务“一门办、一号办、一窗办”。二是合理设置社保大厅功能划分。优化设立咨询引导、自助办理、窗口受理区。梳理整合社保高频业务，印制办事指南和表单供服务对象免费阅取。开设绿色通道、潮汐窗口、老年人服务、“有困难请找我”、跨域通办等专窗。三是推进和加强社会保险业务“网上办、自助办、邮件办、就近办”。全年办理各类社保业务总量约130万笔，社会保险网办率稳居90%以上。四是落实社会保险惠企惠民政策。指导区内参保单位做好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工资申报工作。清缴滨湖、龙泉等两个街道“城中村”社会保险历史欠费5.77亿元，保障村改居参保人员合法权益。落实社会保险阶段性缓缴政策，对符合条件行业企业、亏损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参保单

位，有针对性加强政策宣传和业务指导。落实重度残疾人、低保及特困人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代缴工作，2023年为2044名区属困难人员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81.76万元。争取高新区支持，12月份将市第二福利院278名市属特困人员纳入代缴范围，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11.12万元，做到应保尽保、应代尽代。五是统筹做好养老、工伤和失业保险待遇发放工作。深入开展失业保险专项整治，对无法合规使用稳岗返还资金的8家人力资源公司追回资金644.92万元。对违规领取失业保险待遇207名参保人追缴基金45.14万元，有效维护社会保障领域公平正义。

四、抓源头，防风险，劳动关系总体和谐

一是学习借鉴“枫桥经验”，加强源头治理。探索在区内重点企业、行业园区建立劳动纠纷多元化解调处中心，打通劳动纠纷化解工作“最后一公里”。建成区内企业、行业调处中心25家，着力做好劳动纠纷调解工作。二是加强劳动监察仲裁工作人员队伍建设。抓好劳动仲裁业务培训，新增10名工作人员通过仲裁员培训考试，取得劳动仲裁员资格证。发挥分局职能优势，打通劳动仲裁与劳动监察工作人员使用，做到人员合理调剂，整合工作力量。三是着力抓好劳动仲裁案件快审快结。加强仲裁案件办理情况监测研判，增加排庭密度，延长工作时间，加快仲裁结案。四是突出源头治理抓根治欠薪。加强与综治、公安等部门联动，强化属地管理和应急处置，今年以来处置欠薪突发事件近200件。全面落实农民工

工资支付保障制度，推进“安薪驿站”“安薪示范项目”建设。分类施策，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园区项目和社会项目欠薪隐患排查，通过抓政策宣传、建立工资支付储备金等手段，加强根治欠薪源头治理。

五、转作风，提效能，行政管理安全高效

一是深入推进违规吃喝专项整治、不担当不作为整治及干部作风专项整治。提高政治站位，印发抵制违规吃喝专项工作方案，严格教育提醒，强化自查自纠。二是牢固树立“大安全观”，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坚持管行业必管安全，认真传达落实省市安全生产有关精神。坚持问题导向，集中研判风险隐患。三是开展常态化人社技能岗位练兵活动。组织分局全体干部和服务对象参加全国“尊法守法·携手筑梦”人社法治知识竞赛活动，取得较好成绩。四名干部网络竞赛答题积分位列全市前五。一名青年干部代表省人社系统参加10月底全国现场总决赛，取得全国二等奖的好成绩。四是切实加强“双评议”“好差评”工作。层层传导压力，人人落实责任。落实每日巡查制度，加强不满意评价分析研判，于细微处“过筛子”，举一反三加强整改，规范管理。五是整合信访工作职能。严把信访政策关、回复关，做到信访办件政策依据充分，回复严谨有温度。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就业工作目标	城镇新增就业目标 38000 人, 失业人员再就业 3700 人, 扶持创业 1550 人, 返乡创业 340 人, 就业困难人员帮扶 1000 人, 就业培训 3100 人。	城镇新增就业目标 43183 人, 失业人员再就业 5319 人, 扶持创业 1571 人, 返乡创业 346 人, 就业困难人员帮扶 1208 人, 就业培训 3256 人。
2	调解仲裁目标	仲裁结案率底线目标 90%、达标目标 95%、争取目标 97%; 调解成功率底线目标 60%、达标目标 65%、争取目标 72%。	案件 7161 件, 结案 7025 件, 仲裁结案率 98.1%, 调解成功率 78%
3	根治欠薪工作	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在建工程项目落实实名制管理等五项制度覆盖率 92%以上	在建工地总数 166 个, 实名制项目数 158 个, 覆盖率 95.2%; 务工总人数 168146 人, 工资专户 145 个, 覆盖率 87.3%; 总包代发 140 个, 代发率 84.3%; 工资保证金收取 154 笔, 实收覆盖率 92.8%; 维权公示牌 158 个, 覆盖率 95.2%。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事业部门离退休（款）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的补助。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反映财政用于支持加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升创业服务能力和向社会力量购买就业创业服务成果的补助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培训补贴（项）：反映财政用于落实相关职业培训政策方面的补贴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技能鉴定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参加职业技能鉴定给予的补贴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促进创业补贴（项）：反映财政为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给予的求职创业补贴，以及为支持符合规定条件的群体灵活就业、自主创业给予的一次性创业补贴等相关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反映各级财政部门用于除上述方式以外的其他普惠金融发展的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缩略版）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3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9.98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评价准则	权重	评价得分
预算执行情况	20%	19.98
产出指标	40%	40
效益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	10
综合绩效	100%	99.98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财政资金年调整预算数9,798.9万元，实际执行数为9,788.75万元，

执行率为99.9%。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部门共设置10个绩效指标，完成的绩效指标有10个。从产出完成情况看，举办公益性招聘会目标值 ≥ 5 场次，实际完成值52场；支农返汉群体帮扶目标值18人，实际完成值18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数目标值5500人，实际完成值5752人；困难群体人数目标值2000人，实际完成值2322人；劳动争议仲裁调解成功率目标值65.0%，实际完成值78%；劳动争议仲裁结案率目标值93.0%，实际完成值98.1%；劳动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目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从效益完成情况看，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目标值32000人，实际完成值43183人；社会保险扩面净增人数目标值6.2万人次，实际完成值9.39万人次。从满意度完成情况看，经办服务满意度（双评议）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99.9%。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年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实施了绩效自评并形成了绩效自评结果，上年度整体绩效评价自评得分99.86分，继续保留此项目，列入下年度预算。

2. 本年度绩效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偏差原因：主要因支农返汉群体帮扶市级补助转移支

付资金下达较晚，造成10.14万元尚未使用，拟结转下年。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科学合理设定绩效指标。丰富年度绩效指标内容，提升绩效指标体系科学性；同时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值，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完成情况，结合年度工作计划，设置较具压力性的指标值，不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及时进行年中预算调整，并同步进行绩效目标的调整。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绩效目标无法完全实现、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及时进行预算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多管齐下，落实预算绩效监控管理。一是强化绩效监控管理要求，在资金下达至年底收官的中间时点，开展绩效监控自查，推动预算的执行和目标的实现；二是主动识别预算执行滞后、绩效目标完成进度滞后的项目，主动查找原因、分析并解决问题，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发挥绩效资金最大效益。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2024年部门预算调整及2025年度部门预算编制重要依据。根据预算执行情况适当调整各项目资金支出结构，实行资金安排与绩效自评结果挂钩机制，同时根据绩效自评结果，确定下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指标完成情况的跟踪监控方向。

2023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2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基本支出总额 (万元)	0		项目支出总额(万元)		9788.75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9,798.9	9,788.75	99.9%	19.98	
年度目标	进一步加强对高新区人社工作形势任务的思考和分析,紧盯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学子留汉”等就业工作;聚焦社保经办服务、稳岗返还、技能提升和新就业形态权益保障工作,对标先进部门,重点推进落实社保经办服务“一窗通办”,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做实用好劳动关系多元调解机制,协调推进高新区法律援助工作站的建设,继续加强与公检法联动,畅通劳动纠纷化解的“毛细血管”。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举办公益性招聘会(5分)	≥5场次	52场	5
			支农返汉群体帮扶(5分)	18人	18人	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5分)	5500人	5752人	5
			困难群体人数(5分)	2000人	2322人	5
		质量指标 (10分)	劳动争议仲裁调解成功率 (10分)	65%	78%	10
		时效指标 (10分)	劳动争议仲裁结案率(5分)	93%	98%	5
			劳动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5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5分)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15分)	32000人	43183人	15
		社会效益指标 (15分)	社会保险扩面净增人数 (15分)	6.2万人次	9.39万人 次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经办服务满意度（双评议）（10分）	≥95%	99.96%	10
总分	99.98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1. 预算执行偏差原因：主要因支农返汉群体帮扶市级补助转移支付资金下达较晚，造成10.14万元尚未使用，拟结转下年。</p> <p>2. 目标均已完成。</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1. 科学合理设定绩效指标。应紧贴年度工作计划和进度安排，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值。</p> <p>2. 及时进行年中预算调整，并同步进行绩效目标的调整。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绩效目标无法完全实现、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及时进行预算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p> <p>3. 多管齐下，落实预算绩效监控管理。一是强化绩效监控管理要求，在资金下达至年底收官的中间时点，开展绩效监控自查，推动预算的执行和目标的实现；二是主动识别预算执行滞后、绩效目标完成进度滞后的项目，主动查找原因、分析并解决问题，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发挥绩效资金最大效益。</p>					
<p>备注：</p> <p>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部门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二、2023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业务经费自评结果 （缩略版）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3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业务经费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100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2023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业务调整预算数为1,010.15万元，实际支出资金1,010.1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得分20分。

2.完成的绩效目标，得分80分，情况如下：

从产出完成情况看，举办公益性招聘会目标值 ≥ 5 场次，完成值52场次；劳动用工书面审核目标值4800户，完成值5032户；社会保险综合指数年度考评得分目标值合格，完成值合格；劳动争议仲裁调解率目标值65%，完成值78%；劳动争议仲裁结案率目标值93%，完成值98.1%。

从效益完成情况看，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目标值为32000人，完成值为43183人；社会保险扩面净增人数目标值为6.2万人次，完成值9.39万人次。

从满意度完成情况看，经办服务满意度（双评议）目标值为 $\geq 95\%$ ，完成值为99.9%。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年本项目无未完成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实施了绩效自评并形成了绩效自评结果，上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9.07分，继续保留此项目，列入下年度预算。

2.本年度绩效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与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无偏差。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科学合理设定绩效指标。应紧贴年度工作计划和进度安排，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值。预算绩效目标及指标体系应当以当年省、市对就业、社保、劳动监察的关键政策与举措为导向，匹配各类支出的预算规模合理设置。

(2) 及时进行年中预算调整，并同步进行绩效目标的调整。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绩效目标无法完全实现、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及时进行预算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对项目进行实时监控，针对进度滞后的项目安排专人负责，加强协调与推进力度，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4) 多管齐下，落实预算绩效监控管理。一是强化绩效监控管理要求，在资金下达至年底收官的中间时点，开展绩效监控自查，推动预算的执行和目标的实现；二是主动识别预算执行滞后、绩效目标完成进度滞后的项目，主动查找原因、分析并解决问题，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发挥绩效资金最大效益。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2024年部门预算调整及2025年度部门预算编制重要依据。根据预算执行情况适当调整各项目资金支出结构，实行资金安排与绩效自评结果挂钩机制，同时根据绩效自评结果，确定下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指标完成情况的跟踪监控方向。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业务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8日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项目实施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10.15	1,010.1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30分)	举办公益性招聘会(10分)		≥5场次	52场	10
			劳动用工书面审核(10分)		4800户	5032户	10
			社会保险综合指数年度考评得分(10分)		合格	合格	10
		质量指标 (10分)	劳动争议仲裁调解成功率(10分)		65%	78%	10
		时效指标 (10分)	劳动争议仲裁结案率(10分)		93%	98%	10
	效益指标 (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10分)		32000人	43183人	10
		社会效益 (10分)	社会保险扩面净增人数(10分)		6.2万人次	9.39万人次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经办服务满意度(双评议)(10分)		≥95%	99.96%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预算执行偏差原因：预算执行与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无偏差。 2. 目标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及时进行年中预算调整，并同步进行绩效目标的调整。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绩效目标无法完全实现、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及时进行预算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对项目进行实时监控，针对进度滞后的项目安排专人负责，加强协调与推进力度，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p>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部门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geq X$，得分=权重$\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leq X$，得分=权重$\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p> <p>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三、2023年度公共服务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年度公共服务专项项目自评结果 （缩略版）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3年度公共服务专项项目自评得分99.98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年度公共服务专项项目财政资金年调整预算数为8,788.74万元，实际执行数为8,778.6万元，执行率为99.9%，得分19.98分。

2.完成的绩效目标，得分80分，具体情况如下：

从成本完成情况看，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目标值400-4000元，完成值400-4000元；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目标值673.17-923.73元，完成值673.17-923.73元；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目标值2010元/月，完成值2010元/月；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均标准目标值80-400元，完成值80-400元；支农返汉群体生活困难补助目标值上年度城市户籍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完成值上年度城市户籍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医疗保险缴费补贴目标值当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完成值当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创业担保贷款担保费目标值贷款金额*贷款年限*2%，完成值贷款金额*贷款年限*2%。

从产出完成情况看，支农返汉群体帮扶目标值18人，完成值18人；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目标值800人，完成值1042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目标值3140人，完成值8138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目标值1200人，完成值1213人；就业补助发放准确率目标值 $\geq 95\%$ ，完成值为99%；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职业能力证书、培训合格证书）人员比例目标值 $\geq 80\%$ ，完成值为99%。

从绩效完成情况看，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目标值32000人，完成值43183人；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目标值1400人，完成值6319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目标值200人，完成值1208人；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目标值0，完成值0；零就业家庭帮扶率困难人员帮扶率目标值90%，完成值100%。

从满意度完成情况看，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双评议）目标值为 $\geq 95\%$ ，完成值为99.9%。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年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实施了绩效自评并形成了绩效自评结果，上年度上缴区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9.98分，继续保留此项目，列入下年度预算。

2. 本年度绩效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偏差原因：主要因支农返汉群体帮扶市级补助转移支付资金下达较晚，造成10.14万元尚未使用，拟结转下年。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前瞻性和匹配性，发挥绩效目标与实际业务工作的协同激励效果。根据项目资金支出方向和实施内容，设置完整、合理的年度绩效指标和指标值，同时加强监控，规范及时的调整项目预算和相应绩效指标及指标值，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完成对项目进行实时监控，针对进度滞后的项目安排专人负责，加强协调与推进力度，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2）及时进行年中预算调整，并同步进行绩效目标的调整。年中实施绩效监控，识别绩效目标无法完全实现、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及时进行预算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对项目进行实时监控，针对进度滞后的项目安排专人负责，加强协调与推进力度，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2024年部门预算调整及2025年度部门预算编制重要依据。根据预算执行情况适当调整各项目资金支出结构，实行资金安排与绩效自评结果挂钩机制，同时根据绩效自评结果，确定下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指标完成情况的跟踪监控方向。

2023年度公共服务专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填报日期：2024年5月28日

项目名称		公共服务专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项目实施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788.74	8,778.6	99.88%	得分 (20分*执行率) 19.98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28分)	经济成本指标 (28分)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4分)	400-4000元		400-4000元	4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4分)	673.17-923.73元		673.17-923.73元	4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4分)	2010元/月		2010元/月	4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均标准(4分)	80-400元		80-400元	4
			支农返汉群体生活困难补助(4分)	上年度城市户籍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上年度城市户籍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4	
			医疗保险缴费补贴(4分)	当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	当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	4	
			创业担保贷款担保费(4分)	贷款金额*贷款年限*2%	贷款金额*贷款年限*2%	4	
	产出指标 (24分)	数量指标 (16分)	支农返汉群体帮扶人数(4分)	18人		18人	4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4分)	800		1042	4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4分)	3140		8138	4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4分)	1200		1213	4

	质量指标 (8分)	就业补贴发放准确率(4分)	≥95%	99%	4	
		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职业能力证书、培训合格证书)人员比例(4分)	≥80%	99%	4	
	效益指标 (23分)	经济效益 指标(15分)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5分)	32000人	43183人	5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5分)	1400人	6319人	5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5分)	200人	1208人	5
	社会效益 (8分)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4分)	0	0	4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困难人员帮扶率(4分)	90%	100%	4	
	满意度指标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双评议)(5分)	≥95%	99.96%	5
	总分	99.98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执行偏差原因: 主要因支农返乡群体帮扶市级补助转移支付资金下达较晚, 造成10.14万元尚未使用, 拟结转下年 2. 目标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及时进行年中预算调整, 并同步进行绩效目标的调整。年中实施绩效监控, 识别绩效目标无法完全实现、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 及时进行预算调整,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对项目进行实时监控, 针对进度滞后的项目安排专人负责, 加强协调与推进力度, 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部门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 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 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